

团 体 标 准

《强力皮带抽头检测装置》
(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标准编制小组

2022 年 11 月

一、标准制定背景

根据 2020 年全国标准化工作要点，大力推动实施标准化战略，持续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加强标准体系建设，提升引领高质量发展的能力。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以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试行）》相关规定，全国城市工业品贸易中心联合会决定立项并联合相关单位共同制定《强力皮带抽头检测装置》团体标准。于 2022 年 06 月 13 日，全国城市工业品贸易中心联合会发布《强力皮带抽头检测装置》团体标准立项通知，正式立项。

二、制定过程

根据任务要求，于 2022 年 07 月组织开展起草工作，成立《强力皮带抽头检测装置》团体标准起草工作组。起草组在资料整理和企业调研的基础上，确定安全规范指标体系，并依据企业现状确定指标参数，进行标准主要技术内容的编写。

标准起草工作组成员认真学习了 GB/T 1.1 等文件，结合标准制定工作程序的各个环节，进行了探讨和研究，并在现有标准化文件和科研成果等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整理的基础上，收集、整理国内外相关技术资料，对比国内相关产品标准，确定工作思路和重点关注问题。同时，起草工作组制定了标准编制工作计划、编写大纲，明确任务分工及各阶段进度时间。

标准起草工作组经过技术调研、咨询，收集、消化有关资料，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编写完成了团体标准《强力皮带抽头检测装置》草案。随后，经研究讨论，形成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主要工作计划过程包括：

(1) 团体标准正式立项

2022 年 06 月 13 日，申请团体标准立项，准备相关材料。

(2) 征求意见稿

2022 年 11 月，工作组形成征求意见稿，广泛征求意见。

(3) 标准送审稿

2022 年 12 月，对反馈意见进行汇总，形成标准送审稿。

(4) 标准报批稿

2022 年 12 月，召开标准审查会，根据专家反馈意见修改，形成报批稿。

三、标准编制原则

1、编制原则

在标准制定过程中，标准起草工作组按照 GB/T 1.1-2020 给出的规则编写，主要遵循以下原则：

(1) 协调性：保证标准与本标委会的标准体系协调一致，与

国内现行相关标准协调一致，与国内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协调一致。

(2) 适用性：结合产品生产企业管理实践和产品的主要环

境影响，提出对企业产品的具体指标要求。

四、标准的主要内容及编写依据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强力皮带抽头检测装置的术语和定义、结

构、安装要求、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及贮存。

本文件适用于强力皮带抽头检测装置的设计、制造和检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4. 结构

5. 安装要求

6. 技术要求

7. 试验方法

8. 检验规则

9. 标志、包装、运输及贮存

五、 试验验证情况

本标准试验验证由全国城市工业品贸易中心联合会进行，试验验证通过社会公开征集、定向发送征求意见以及协会内会员企业进行随机抽取。试验结果表明，该标准具备可行性。

六、 标准中涉及专利的情况

本标准涉及专利。

七、 与有关现行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协调一致。

八、 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

九、 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标准发布后，应向相关企业进行宣传、贯彻，推荐此标准。

十、 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

《强力皮带抽头检测装置》团体标准起草工作组

2022 年 11 月 30 日